

证券代码：872511

证券简称：智林信息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511	智林信息	2024 年 4 月 3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太原市龙城大街 75 号鸿泰国际大厦东楼 10 层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〉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玉、张起贵、刘彦隆、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、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
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〉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报表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和 2024 年经营计划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》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及调整份额〉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及调整份额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玉、张起贵、刘彦隆、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、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〉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〈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

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>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玉、张起贵、刘彦隆、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、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四）（十）（十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：

- 1.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；
- 2.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；
- 3.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；
- 4.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。

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0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太原市龙城大街75号鸿泰国际大厦东楼10层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太原市龙城大街75号鸿泰国际大厦东楼10层会议室；邮政编码：030031；联系电话：0351-7211602；传真：0351-7211603；联系人：李帅玲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9 日